

##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8]京会兴审字第09000131号）。董事会根据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就上述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 一、审计报告强调的事项内容

#####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软告2017 年发生净亏损-4,040,563.04元，2016年发生净亏损-18,066,175.84元，2015年发生净亏损-12,547,101.04元。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软告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应对计划，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进行如下说明：

(一)董事会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为保证经营稳定，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 1、积极开拓行业核心客户资源，加大销售力度；
- 2、加强核心产品的运营能力，提高核心产品毛利率；
- 3、增强资金筹措能力，确保资金充足；

###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营利水平，积极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说明。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